

正本

桃園市總工會 函

地址：33041 桃園市桃園區博愛路 170 號 4 樓

電話：(03)335-9909

傳真：(03)335-9599

承辦人：鄭仔雯

受文者：各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桃總工組字第 1090135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訂於109年9月13日~14日(星期日、一)在東森山林渡假酒店會議室【桃園市楊梅區東森路3號】辦理「職業工會市總工會代表教育訓練」，敬請就貴會得推選本會市總工會代表之名額內遴派市代表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參加對象及名額：各工會就得推選本會市總工會代表之名額內遴派市代表參加，本教育訓練名額共計 130 人，按報名先後次序，額滿截止。
- 二、報名時間：109 年 8 月 17 日起至 21 日止。(額滿提前截止)
- 三、報名方式：利用線上報名系統 <http://www.tyu.org.tw>，或以紙本傳真 03-3359599，傳真後務必電洽 03-3359909 確認是否收訖。(依報名先後順序，額滿提前截止。因同步受理網路與傳真報名，故網頁上所顯示之剩餘名額並非準確。)
- 四、**本教育訓練對象以市代表為主，倘市代表無法參加，而報名非具市代表身分之理(監)事幹部，本會將先列入候補，報名截止後若有缺額，則依序通知遞補。**
- 五、本教育訓練提供專車及住宿，住宿以 2 人 1 室、1 人 1 床為原則。(請注意，按「桃園市政府補助工會團體辦理勞工教育及育樂活動實施要點」規定，參加者於同一年度內，不論參加市級總工會或其所屬工會辦理之勞工教育，申請住宿費補

助，全年度每人以補助 3 場次為限。若同年度同一人受補助超過 3 場次，則須由該名參加者自行負擔住宿費用。)

- 六、課程表、報名表如附件，請逕自填妥，並督促參加人員準時出席，本會不另行通知。
- 七、因應 COVID-19(新冠肺炎)疫情，請參加學員自備口罩，儘可能全程佩戴，並請配合落實手部衛生，活動期間固定座位。活動辦理當日有呼吸道症狀者，應儘速就醫後返家休養，避免參加活動。有發燒者(體溫超過 37.5°C)，直至未使用退燒藥且不再發燒 24 小時後，才可參加活動，如活動辦理當日未達此標準，應避免參加。

正本：各職業工會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

理事長 李朝掌